

附件三

2023 年上海市医疗保障局监督检查所 随机抽查计划（定点护理服务机构）

一、检查对象的范围

在全市提供居家服务的定点护理服务机构范围内，结合超服务范围、重复享受待遇、重复结算等疑似违规数据筛选条件形成备选机构库（预计约 80 家）。

二、检查内容和方式

通过数据分析结合实地检查方式，由市医保局监督检查所相关科室联合部分区医保局组成 3 个检查小组开展检查，具体检查内容如下：（1）定点护理服务机构长护险相关管理制度，人员管理，财务管理等情况；（2）长护险基金结算情况，是否存在不合理享受待遇、不合理收费、服务信息和签到信息上传不实或不规范、未按长护险规定比例结算等违规行为；（3）是否存在虚假服务、虚假结算等欺诈骗保行为。

三、抽查比例和频次

抽查比例约 30%，2023 年 3 月通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模块按照“摇号”方式随机确定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。抽查频次为每年一次。

四、实施检查的时间

2023年4月-6月，计划对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定点护理服务机构的服务签到、服务内容、服务结算等数据进行分析检查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等要求开展检查工作，随机选派的检查人员，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对随机抽取的检查对象进行实地检查，并及时将检查情况及检查结果录入医保监管系统。

（二）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符合立案条件的，要坚决立案、依法查处；违法违规行为涉及其他部门职能的，应当及时移交有管辖权的行政执法部门查处；涉嫌构成犯罪，依法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，按照有关规定向公安机关移送。

（三）严格根据“互联网+监管”、行政执法公示等工作要求，报送随机抽查结果，做好检查结果报送和公示工作。

（四）充分发挥卫生健康、民政等部门监管力量，加强数据信息共享，提高监管效能。

附件1

检查对象筛选条件

筛选条件	具体内容
长护险结算费用	检查时间段内长护险居家服务结算金额全市排名前30位，各区排名前3位。
疑点数据费用	检查时间段内各项数据规则筛选疑点总金额全市排名前30位，各区排名前3位。
举报投诉	2022年全市排名前10位。

注：各类筛选规则名单附标识，合并去重形成机构抽查库。

附件2

2023年上海市医疗保障局监督检查所随机抽查计划表 (定点护理服务机构)

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检查内容	检查方式	检查时间
定点护理服务机构	约 30%	1.定点护理服务机构长护险相关管理制度，人员管理，财务管理等情况； 2.长护险基金结算情况，是否存在不合理享受待遇、不合理收费、服务信息和签到信息上传不实或不规范、未按长护险规定比例结算等违规行为； 3.是否存在虚假服务、虚假结算等欺诈骗保行为。	数据分析结合实地检查	2023年4月-6月